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高管辞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0年9月24日收到朱志伟先生的辞任函。因职务变动原因，朱志伟先生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朱先生辞去职务自辞职申请送达本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朱先生的辞任不会对本公司相关工作及生产经营带来影响。

朱志伟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并无不同意见，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董事会注意。

朱志伟先生在本公司担任高管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。本公司董事会对朱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的专业素养、工作成果给予充分肯定，并对其为本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